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2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小川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其中吴学斌先生、王建新先生、梁永晔先生、孙超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经全体与会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可持续的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前景、财务状况等，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规定的相关条件，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1.8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